



CMMI 认证 - CMMI 主任评估师和讲师续证政策

目的

本文档介绍了 CMMI 主任评估师（LA）和 CMMI 讲师认证的续期流程。

适用范围

所有 CMMI 认证主任评估师 和 CMMI 认证讲师（以下称“持证人员”）均须遵守本政策要求。CMMI 合作伙伴负责了解其协议项下各持证人员情况，及跟踪各持证人员满足续证要求的进度。

持证人员须保持良好信誉方具备续证资格；“良好信誉”系指无欠费款项、并按要求提交全部课程学员名单和/或评估结果，且未违反《职业道德准则》（COPC）或 CMMI 项目相关规定。

在本政策中：

- “认证”系指 CMMI 研究院出具的书面证明（证书），用以证实个人已满足提供与其角色相关的特定 CMMI 服务的要求（例如经验、课程完成、考试通过），例如经过认证的 CMMI 助理、CMMI 从业者、CMMI 专家、CMMI 主任评估师、CMMI 讲师及 CMMI 高成熟度主任评估师（HMLA）等。
- “领域（Domain）”系指 CMMI 领域视图的关注领域，例如：数据领域（Data）、开发领域（DEV）、人员领域（PPL）、安全领域（SAF）、安保领域（SEC）、服务领域（SVC）、供应商领域（SPM）或虚拟领域（VRT）等。提供特定领域 CMMI 服务须完成该领域相关的课程学习、考试和认证要求。

政策实施细则

所有 CMMI 合作伙伴支持的个人认证有效期均为三年。通过本文档所述续证流程完成续证后，经过认证的 CMMI 主任评估师和 CMMI 授权讲师资质的有效期将延长三年。每项认证的续证次数不受限制；但 CMMI 性能解决方案生态系统的更新可能要求持证者采取额外措施以维持认证的有效性。

继续职业教育（CPE）

CMMI 研究院对符合条件的 CMMI 专项续证活动，按每小时积极参与时间（不含午餐和休息时间）授予一个继续职业教育（CPE）学分，除非本政策其他部分或 CMMI 研究院另有统一规定的学时标准。续证学分仅可用于个人当前认证周期。

主任评估师和讲师认证的维持 —— CPE 要求概览

角色	认证续期要求
经过认证的 CMMI 主任评估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三年续证期内须累计获得不少于 120 个 CPE 学分。• 其中至少 70 个 CPE 学分须来自第一类：CMMI 服务交付*• 至少 50 个 CPE 学分必须来自第二类：继续教育与社区支持*• 主任评估师希望续证的每个域须分别获得至少 8 个 CPE 学分 <p style="text-align: right;">*第一类和第二类活动表见下文附录</p>
经过认证的 CMMI 讲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三年续证期内须累计获得不少于 120 个 CPE 学分。• 其中至少 70 个 CPE 学分须来自第一类：CMMI 服务交付*• 至少 50 个 CPE 学分必须来自第二类：继续教育与社区支持*• 讲师希望续证的每个域须分别获得至少 8 个 CPE 学分 <p style="text-align: right;">*第一类和第二类活动表见下文附录</p>

主任评估师和讲师认证的维持 —— CPE 要求详细说明

第一类：CMMI 服务交付（需至少 70 个 CPE 学分）

- 第一类 CPE 学分授予主任评估师用于其领导评估活动，以及授予讲师用于其教授官方 CMMI 课程。详情请参见附录 A。
- 持证人员教授官方 CMMI 课程或领导评估实施阶段（第二阶段）时，每满一日可获得 10 个 CPE 学分。此 10 学分不仅涵盖当天的交付工作，还包含课前/评估前的准备以及课后/评估后的工作 时间。
- 为确保获得学分，评估项目须在第二阶段结束日后 30 天内提交至 CMMI 研究院。

第二类：继续教育与社区支持（需至少 50 个 CPE 学分）

- 第二类 CPE 学分授予主任评估师和讲师，用于其参与支持 CMMI 社区活动，或为提升和强化自身专业能力而自主选择参与的活动。符合资质的第二类 CPE 活动清单详见附录 B。
- 除领导评估与交付课程外，第二类 CPE 活动中所获得的 CPE 学分，可同时用于 CMMI 讲师和主任评估师的续证申请。
- 参与课程学习的学员或评估小组成员（ATM）每人每日可获得 8 个 CPE 学分。

领域要求（每个领域需完成至少 8 个 CPE 学分）

- 与特定领域相关的 CPE 学时，须通过相关领域的第一类或第二类活动获得。例如，获得 SVC（服务）领域认证的人员，可通过以下方式获得 SVC 领域的 CPE 学时：领导 SVC 评估、教授 SVC 相关课程、参加包含 SVC 概念的网络研讨会、会议、工作坊或培训课程，或在包含 SVC 概念的网络研讨会、会议、工作坊等活动上演讲等。

文件提交

持证人员有责任自行维护续证所需的活动记录，并留存能证明其参与相关活动的证明文件。若持证人员未能满足 CMMI 研究院内部续证记录的要求，CMMI 研究院将于其三年续证期届满前 90 天发送通知，提醒其提交续证活动材料以供审核。若 CMMI 研究院要求，持证人员必须提交相关活动记录以支持认证资质续期申请。相关资料请发送至：certification-renewal@cmmiinstitute.com。

新增领域的认证续期

若持证人员在当前续证周期结束前的 12 个月内新增了认证领域，则在当前续证周期内，该新增领域无需额外提交学分。持证人员若早于当前认证周期到期日 12 个月以上新增了认证领域，则必须满足新增领域的相应续证要求。

续证延期申请

在某些情况下，个别持证人员可能无法在认证周期结束前完成所有续证所需学分。此时，他们可申请延期以完成相关要求并完成续证。如需申请单次最长六个月的延期，持证人员必须提交一份详细计划，说明在延长期内如何完成剩余要求（例如已安排的评估、课程或会议演讲等）。延期申请须在当前认证周期结束前提交至 CMMI 研究院，由 CMMI 研究院进行审核并决定是否批准延期。在延期期间，持证人员所属的 CMMI 合作伙伴需继续承担常规支持费用。

一旦持证人员通过延期完成续证要求，其新的三年认证周期仍将从原续证日期开始计算，而非从延期完成之日算起。此外，延期期间完成的续证活动仅计入当前延期周期，不可重复用于下一认证周期。

附录 A：第一类 - CMMI 服务交付

第一类： CMMI 服务交付	所需 CPE 学 分
经过认证的 CMMI 主任评估师 为满足本类别的最低学分要求，持证人员必须领导已正式提交到 CMMI 研究院并获得批准的评估项目（可包括 CMMI 基准评估、维持性评估、评价性评估或行动计划评估（APRs））。请注意，未提交的评价性评估、差距分析或咨询服务活动不计入本类别学分。	70
经过认证的 CMMI 讲师 为满足本类别的最低学分要求，持证人员必须讲授已正式提交到 CMMI 研究院并获得批准的官方 CMMI 课程。评估小组成员（ATM）培训、临时培训、非官方 CMMI 培训、营销宣讲或咨询工作坊等活动不计入本类别学分。	70

附录 B：第二类 – CMMI 继续教育与社区支持

第二类： 继续教育与社区支持	每项活动的 CPE 学分上限
CMMI 研究院专业教育活动： 包括由 CMMI 研究院组织的会议、研讨会和工作坊。	无 CPE 学分上限
授课、演讲或讲授 CMMI 研究院专业教育内容或 CMMI 性能改进主题： 包括专业教育内容的开发与讲授。 对于演讲或授课，首次讲授时可按实际时长的 5 倍计入 CPE 学时（例如：两小时演讲可获得 10 个 CPE 学时），第二次讲授可按实际授课时长计入。 第三次及之后若无实质内容更新，则不得再次计入 CPE 学时。（仅适用于 CMMI 主任评估师续证时）。	无 CPE 学分上限
非 CMMI 研究院专业教育活动： 包括非由 CMMI 研究院主办、但与 CMMI 相关的专业教育活动（参与者需提供课程结业证明，讲师需提供课程描述及日程或含讲师姓名的学员名单）。	无 CPE 学分上限
参加 CMMI 合作伙伴工作坊或合作伙伴网络研讨会。 每参加 1 小时可获得 1 个 CPE 学时。	无 CPE 学分上限
主导正式提交至 CMMI 研究院的 CMMI 评估项目（仅适用于 CMMI 讲师续证）	无 CPE 学分上限
作为评估小组成员（ATM）参与一个经正式提交并获得 CMMI 研究院批准的评估项目	无 CPE 学分上限
参加 CMMI 工作组： 每个工作组成员的任期为一年，每年可获得 20 个 CPE 学时。	每年 20 学分
拥有与 CMMI 相关的标准组织或委员会的有效成员身份（限计一次）	10 学分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第二类： 继续教育与社区支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每项活动的 CPE 学分上限</p>
<p>撰写并通过正规出版机构出版 CMMI 相关书籍，或发表经行业权威机构（如行业协会、同行评审期刊等）评审的白皮书、客户组织采实施 CMMI 的案例研究、CMMI 相关的性能改进文章。上述内容创作每满 1 小时，可计获得 1 个 CPE 学时。</p> <p>对于书籍和专著，须提供目录页和书名页作为证明材料。CPE 学时应按实际完成或评审所用小时数计算。</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无 CPE 学分上限</p>
<p>完成年度 CMMI 研究院合作伙伴问卷调查，或其他由 CMMI 研究院发起、用于收集合作伙伴意见的调查问卷（每项调查可获得 2 CPE 学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10 学分</p>

其他参考资料

- 如对本政策有疑问，请通过 support.isaca.org 提交咨询。
- 全部政策文件均可在 CMMI 研究院官方网站政策页面查阅：
<https://cmmiinstitute.com/partners/policies>

文档变更历史记录

版本	发布日期	生效日期	变更内容
V2.1	2025 年 7 月 11 日	2024 年 3 月 19 日	更新为 CMMI 研究院品牌标识
V2.0	2024 年 3 月 19 日	2024 年 3 月 19 日	减少了域 CPE 学分要求；修订了第二类 CPE 学分及其限制
V1.2	2021 年 10 月 26 日	2021 年 6 月 15 日	更新为 ISACA 品牌标识；更新了 CPE 语言，以与 ISACA 认证 CPE 政策保持一致；对语法和可读性进行了少量编辑。
V1.1	2019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 4 月 24 日	更新了格式和结构。
V1.0	2019 年 4 月 24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初始版本。